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理學院 函

地 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
東路一段162號

聯 絡 人：蕭凱翊

電 話：02-77496516

電子郵件：elioenroute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理院 字第 1141002677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轉知貴系/所/專業學院師生踴躍申請本校理學院「強化學術研究經費使用要點」之補助款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理學院從事強化學術研究經費使用要點」第六、七、八點辦理。

二、請依前揭要點內容，鼓勵師生踴躍申請下列項目：

(一) 博士生優良論文獎。

(二) 理學院研究生參與學術活動優良獎。

(三) 系所專家工作坊（依主計室規定，請先向校外申請補助，本院配合撥付補助款）。

三、本補助案申請日期至114年4月9日截止，理學院將於4月24日（星期四）召開學術發展委員會審理各項申請案。

四、旨揭要點及相關表格另以電子郵件寄送，亦可至理學院網頁「法規章程」、「表格下載」下載電子檔使用。

正本：113學年度理學院各系所

副本：本校理學院

院長 陳界山

